

福州市人民政府文件

榕政综〔2021〕88号

福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公布 福州市第十一批院士工作站名单的通知

各县（市）区人民政府、高新区管委会，市直各委、办、局（公司），市属各高等院校，自贸区福州片区管委会：

根据《福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福州市促进院士（专家）工作站建设的若干规定的通知》（榕政综〔2017〕1874号）精神，在2011—2020年我市认定的十批274家院士（专家）工作站基础上，今年市科协牵头组织开展了第十一批院士工作站的申报评审工作，中海峡（福建）细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院士工作站通过评审。经市政府研究，同意以上评审结果，现将名单

予以公布。同时，因政策原因，取消认定阳光学院院士工作站。

希望设站单位大力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，激发创新创造活力，深化与院士及其创新团队的科研合作，强化协同攻关、跨界协作，不断提升自主创新能力，用创新为产业升级和高质量发展打造强有力引擎，为加快建设创新型省会中心城市、现代化国际城市做贡献。

福州市人民政府

2021年4月15日

福州市第十一批院士工作站名单

(1 家)

中海峡（福建）细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院士工作站

